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主管111年8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

單位：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臺中市推動騎樓整平成效及推廣有礙無礙隨手拍活動	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	111.8.16	綜合企劃科	臺中市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	勞務成本	0	時報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國風傳媒有限公司	透過網路媒體讓民眾了解騎樓整平政策理念及成效，並邀請參與影片徵選活動。	風傳媒網站、風傳媒FB、	涉業務宣導預算約90,000元，預計於111年12月結案撥付660萬元整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北屯社宅抽籤結果出爐、預告臺中樂居金獎9/4頒獎、臺中公寓大廈增設電動車充電設備指引、介紹臺中社宅種子住戶活動、臺中社宅榮獲國家卓越建設獎、介紹「台中好宅17租」網頁、介紹北屯社宅	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	111.8.9-111.8.28	綜合企劃科	臺中市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	0	國風傳媒有限公司	透過網路媒體預告台中樂居金獎頒獎典禮，並宣傳臺中公寓大廈增設電動車充電設備指引以及社會住宅相關政策。	風傳媒網站、風傳媒YT、風傳媒FB、風生活FB、生活放送站Podcast (Apple Pocasts、SoundOn、KKBox、Google播客、Spotify、Listen Notes)	已於110年4月預付170萬元整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臺中危老工作站啟動、臺中北屯社宅抽籤結果出爐、臺中好宅榮獲國家卓越建設獎2大獎	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	111.8.09-111.8.31	綜合企劃科	臺中市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	勞務成本	0	中國時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報紙及網路媒體宣傳臺中危老重建諮詢管道以及社會住宅相關訊息	中國時報、中時新聞網、中天快點TV網站、中天新聞FB粉絲團、快點TV FB粉絲團、聯合新聞網、聯合報FB粉絲團、臺視新聞網、臺視新聞臺FB、臺視新聞臺IG	已於110年10月預付600萬元整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有愛無礙卡麥拉隨手拍徵選執行計畫	平面媒體	111年8月	都市修復工程科	臺中市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	20,000	政風新聞	增加「有愛無礙卡麥拉隨手拍徵選執行計畫」活動曝光度	政風新聞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 標題及內容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 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 對象	備註
臺中市政府住宅 發展工程處	公寓大廈 LINE 官方帳號維運 (111年)	網路媒體(含 社群媒體)	111.4.1-112.2.28	公寓大廈管 理科	公務預算	住宅業務	0	魔方數位有限 公司	提升公寓大廈相關 訊息滲透速度。	LINE官方帳號	本項預算編列444,938 元整，採結案時一次支 付，故本月無撥付款項
臺中市政府住宅 發展工程處	台中樂居金獎 LINE官方帳號維 運	網路媒體(含 社群媒體)	110.2.25-111.12.31	公寓大廈管 理科	公務預算	住宅業務	0	魔方數位有限 公司	提升台中樂居金獎 相關訊息滲透速 度。	LINE官方帳號	本項預算編列7,000元 整，採結案時一次支付 ，故本月無撥付款項
臺中市政府住宅 發展工程處	110年度臺中市 社會住宅興辦計 畫行銷宣傳案	網路媒體(含 社群媒體)	110.9.15-111.12.30	住宅服務科	公務預算	住宅業務	396,000	魔方數位有限 公司	透過多元宣導手段 ，延續社會住宅話 題之高度曝光，讓 更多民眾了解社會 住宅資訊	Facebook粉絲專 頁	本案契約金額為990,000元 ， 業於110年12月撥付第一期 款(契約價金15%)； 業於111年5月撥付第二期款 (契約價金15%)； 業於111年8月撥付第三期款 (契約價金40%)； 第四期款俟全案執行驗收後 付款(預計111年12月底)
臺中市政府住宅 發展工程處	【北屯好宅共居 計畫】面試徵選 紀錄花絮	網路媒體(含 社群媒體)	111.8.26-111.12.31	住宅企劃科	臺中市住宅基 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	0	秋山宅有限公 司	宣傳本市社會住宅 共居計畫推動成果	臉書粉絲專頁及 Line官方帳號	執行金額49,419元，預 計111年11月份付款。

填表說明：

1. 本表係依預算
2. 宣導期程部分
3.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
4.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特別預算、基金預算、財團法人預算。
5. 財團法人，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
6. 預算科目部分，總預算、特別預算及基金填至業務(工作)計畫；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xx支出或xx費用)。
7.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請列入備註欄表達。
8. **請按月於次月15日前公告，並按季於每季次月20日前送主計處彙整。**